

#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监事会，出席历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对公司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出席情况	审议内容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0 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8、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9月11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9月26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90%股权暨债务豁免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12月11日	所有监事全部出席	1、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度实际控制人及亲属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通过召开监事会、列席公司监事会、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查阅公司财务报表，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监事、总裁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相应地检查与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监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和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3、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合理，未发生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监督。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6、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7、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股权、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监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